

临近年末，请守好自己的钱包

警方总结典型诈骗案例 市民需提高警惕

临近年终，不法分子开始蠢蠢欲动，想借机疯狂地“捞一把”，各类诈骗案件进入高发期。为进一步提高广大市民的防范心理，形成良好的反诈氛围，针对我市近半年的诈骗案件，我市警方总结了四个典型案例以及相应的识别防范对策，请广大市民细心阅读，提高警惕，以免被骗子捞走“过年钱”。

□通讯员 梅安钰

“老板”要求立即支付“合同保证金”78万元

12月19日，财务刘女士被“老板”拉进了公司的QQ业务群，对方在群里表示自己刚和另一家公司谈好合同，需要尽快支付合同保证金。群里“老板的父亲”和“总经理”也表示这份合同非常重要，不得耽误。

于是，刘女士按照对方的要求，往

另一家公司账户汇款78万元。过了半小时左右，刘女士给老板打电话，询问此合同的情况，才发现自己被骗。

警方分析：骗子在实施“冒充”类案件前，都会事先调查受害人的个人信息，平日里大家一定要保护好个人隐私。对那些通过陌生号码、短信、

QQ或者微信自称是领导并要求转账汇款的，务必立即当面或通过电话与公司领导核实，不要在还不明确对方身份的前提下，贸然转账汇款。公司内部也要规范相关的财务制度，设置汇款审核制度，不给骗子留下可乘之机。

用5万元向对方证明“我”真的是“我”

11月26日，张先生收到一条低息贷款的短信，因厂里资金紧张，有贷款需求的张先生便按照短信提示添加了“客服”的微信进行询问。

起初，该“客服”给张先生发了一份“借款合同”。按照对方的要求，张先生把“合同”打印出来后详细的填写

了个人信息和银行卡号，并在上面签字按手印，拍照回传给对方。随后，对方声称需要银行验证码验证张先生身份。张先生未曾多想，就将银行发来的验证码提供给了对方，不一会的功夫，张先生卡里的5万元就被转走了。

警方分析：贷款诈骗的常见套路

就是以检验身份的真实性、还贷能力、做流水等为由，还未放款就让受害人转账或骗取其账号密码、验证码等信息实施诈骗。贷款过程中一定要谨防此类诈骗，更不要随意给出自己的身份证号、手机号、银行卡号及验证码等重要的个人信息。

“儿子”的培训费高达4.6万元

12月6日，陈先生的“儿子”通过一个新的QQ账号联系上他，以正在上课不方便通电话，但是急需交培训费为由，让陈先生联系学校的高主任。陈先生信以为真，便通过“儿子”发来的号码联系了高主任，并按照其要求

往一个指定账户转入了46500元的培训费。转账之后，陈先生把转账记录发给高主任核实，也顺便把截图发回到了儿子的QQ和微信上。而陈先生的儿子看到微信后一脸疑惑，表示自己并没有要交培训费这回事，陈先生

这才知道自己被骗。

警方分析：家长不仅要有孩子的手机号码，还应记下孩子就读的学校和老师的电话，如接到类似诈骗，联系不上孩子的，要先与学校和老师联系核实，事情没有确认前不能随意汇款。

本想刷单赚钱 却给骗子送钱

11月29日，王女士报警称被人以“兼职刷单”为由骗了钱。刷单方提供了京东的账号和密码，要求王女士用此账号绑定自己的银行卡进行刷单，刷单钱需先垫付，等刷单结束后再将钱和佣金一起返给王女士。

王女士按照指示刷了一部分单

子，随后京东提示限额。王女士向其反映此情况后，对方便好心的说可以让王女士直接把钱转入他的账号，他可以来帮王女士付款刷单，最后佣金还会照付给王女士。王女士信以为真，陆续向对方转了73600元。等到结算佣金时，对方称其账户被冻结无

法结算，王女士这才发现被骗。

警方分析：任何要求垫资的兼职和刷单都是诈骗，不要有“贪图小便宜”和“轻松赚大钱”的心理。找兼职工作要去正规的招聘、中介平台和公司，签订翔实的劳务合同，以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。

白天是正经老板 晚上是贩毒头头

警方成功打掉一涉毒犯罪团伙

□通讯员 吕倍思

今年31岁的湖南籍男子刘某在我市经营着一家足浴店，生意一直不错，可谁都没有想到，平日里看着老实本分的刘某，背地里干的居然是吸毒贩毒的违法勾当。近日，我市警方经过线索深挖，严密侦查，一举打掉了以刘某为首藏匿本市的贩毒团伙。

聊天截图挖出涉毒团伙

11月26日，市公安局花街派出所民警应健达在日常工作中，偶然发现一张附有“冰壶”（一种吸食毒品的容器）图样的网络聊天截图。他察觉到图中有邀约吸毒的暗示，随即将该线索向上级反映，得到相关领导的高度重视，即刻组织警力开展了进一步的深挖调查。

为尽快挖出案件线索，办案民警加班加点对相关数据进行分析整理，通过技术手段锁定了涉案嫌疑人，即在我市经营足浴店的刘某。为避免打草惊蛇，警方进行了严密的排查蹲点，一个藏匿在本市的售毒窝点和涉毒团伙逐渐浮出水面。

11月29日晚上11时许，刘某和朋友杨某回到足浴店后，被蹲守在一旁的警方当场抓获。民警从二人身上搜到了两包冰毒，共计0.6克。

足浴店老板的“双面人生”

审讯过程中，刘杨两人都对贩卖毒品的事实供认不讳。据刘某交代，后半夜他会在店内推销贩卖毒品，主要销售对象为有吸毒史的老乡。

除了一些“老客户”，刘某还会发展一些“新客源”。为躲避追查，他使用代号暗语，指定第三方与购买者在临时约定地点取货，从不自己出面交易，可随着这些“货”越来越紧缺难寻，他找到“毒友”老乡杨某商定一起贩毒，由杨某负责“采购”，刘某负责售卖和发展下线，收入对半分。

经查证，两人在11月26日以350元每克的价格，从非法渠道向云贵等地购进20余克的冰毒，部分供吸食，部分对外售卖。他们将每克冰毒以0.25克左右的重量分成4到5包，每包售价600-800元不等，不到3天时间，非法牟利数千元。

毒品危害不言而喻

截至目前，警方共抓获了20余名涉案人员。其中，刘某、杨某等8人因涉嫌贩卖毒品罪、容留他人吸毒罪被依法刑事拘留，另有10多名涉毒人员被依法行政拘留、强制戒毒，案件还在进一步深挖调查中。

警方在调查过程中发现，该案中有多名涉案人员是第一次接触毒品，没有吸毒前科，只是出于好奇或者其他原因接触了这批毒品。众所周知，毒品的成瘾性极强，危害性极大，不少涉毒人员因为毒品走上违法犯罪的道路，甚至家破人亡。珍爱生命还请及时远离毒品，切莫冲动以身试毒。



年关治安大巡防

为确保岁末年初全市社会治安平稳，给广大人民群众创造一个安全、祥和的节日氛围，近日，市公安局启动为期两个多月的大巡防行动。

行动期间，市公安局将积极响应上级公安机关号召，每天抽调精干警力，按照早、中、晚三个重点时段，在全市范围内采取步巡和公开亮灯车巡等方式开展巡逻，最大限度地震慑街面犯罪。

胡湘 文/卞一夫 摄